

## 关于湛江锦汇港洋现代冷链产业物流园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湛江锦汇港洋水产有限公司：

你司报送的《湛江锦汇港洋现代冷链产业物流园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我局按照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查和公示，经研究，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建设单位拟在吴川产业转移工业园二期西部建设“湛江锦汇港洋现代冷链产业物流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主要经营保鲜仓储、水产品加工和物流配送；项目分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133333.33平方米。本项目为一期项目（项目代码：2212-440883-04-01-910509），占地面积约80000平方米，建筑面积80765.65平方米。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冷库、加工车间、动力中心（含制冷机房、机修物料库、锅炉房、给水泵房及地下水池）、研发中心、宿舍（含食堂）、会所和污水处理设施等；配备提升机、输送机、滚筒分选机、浸泡清洗设备、冷却设备、蒸煮机、绞肉打浆灌装一体机、单级氨螺杆压

缩机组、蒸发式冷凝器、氨卧式桶泵机组撬块、立式高压热虹吸储罐、自动型空气分离器、氨冰水冷却机、氨双螺旋速冻机和锅炉等主要生产设备；主要原料为生虾和酱料，水产品年生产量约 30000 吨，冷库最大储藏量约 3.5 万吨，其中生产冻虾 12000 吨/年、冻虾仁 9000 吨/年、冻虾滑 3000 吨/年、熟虾 6000 吨/年。

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等环境保护措施，在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且符合报告表的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和生产工艺进行建设，本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是可行的。

二、你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和审批意见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 （一）施工期

1、废水。施工场地设置截排水沟，施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施工人员不在施工场地食宿，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租住房屋的污水处理系统或公共污水处理设施解决。2、废气。采取围挡施工、洒水降尘、物料覆盖防尘布、施工机械采用清洁燃料、选用绿色环保装修材料和先进施工工艺、物料运输车辆采取密闭措施，减少施工废气的排放。3、噪声。合理布置施工场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采用低噪声机械，并做好机械设备的减震、隔声和维护保养等降噪措施，确

保施工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排放限值。4、固体废物。施工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分类处置，加强固体废物的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固体废物清运至政府指定建筑垃圾处置场处置，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二）运营期

1、废水。本项目水产加工废水、地面清洗废水和经三级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等收集后排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650m<sup>3</sup>/d，处理工艺为“格栅+隔油调节+混凝沉淀+A<sup>2</sup>/O+化学除磷”）进行综合处理，尾水水质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氮、总磷等指标排放浓度限值参照执行黄坡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值）后排入黄坡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落实分区防渗技术要求，危险废物暂存间、污水处理站构筑物 and 液氨储存等区域采取防腐、防渗和防泄漏等措施，防止泄漏物料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2、废气。本项目配备2台3t/h的天然气管锅炉（一用一备），天然气管锅炉安装低氮燃烧装置，锅炉废气经处理达标后通过不低于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二氧化硫、颗粒物和林格曼黑度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氮氧化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食堂油烟废气收集经净化装置处理，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型标准要求后通过专用烟道高空排放。自建污水处理站产生恶臭的主要建（构）筑物采取密闭措施，恶臭废气收集经生物除臭装置处理达标后经不低于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等有组织污染物排放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强化水产加工车间和污水处理站恶臭废气的污染防治措施，废弃虾头、虾壳等下脚料及时用加盖的容器密封收集、消毒、清运处理，并对下脚料堆放点喷洒除臭剂；加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的维护、检修和本项目绿化种植，确保本项目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等无组织污染物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

3、噪声。合理布置车间和设备，选用高效、低噪设备；高噪声设备设置在远离噪声敏感目标的车间，并采取密闭措施；机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隔声和加强设备维护保养等降噪措施。本项目厂界北侧、南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余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固体废物。加强本项目固体废物的环境管理，固体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分类贮存、分区存放并设立分区标识。危险废物和一般固体废物分别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 及其 2013 修改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等的要求。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外售物资回收单位处理；下脚料外售饲料原辅料生产企业作为原料综合利用；自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和废弃生物填料交由有能力的单位处置；废机油、废机油桶和废含油抹布等危险废物收集后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存放的容器和场所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规范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和转移等环节的管理。本项目投产前在广东省固体废物云申报系统及湛江市固体废物环境监管平台进行注册登记，投产后定期申报，建立管理和转移台账，确保本项目危险废物可追溯、可查询。

5、环境风险。建设单位须设置专职环境管理人员，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维护、保养和检修，确保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转，防止污染物超标排放。制定环境风险管理制度，加强环境风险物质及其贮存设施的日常巡查，落实环境风险应急措施，强化环境风险防范设施的建设。制冷机房、加工车间速冻机间等存放液氨的车间设置液氨泄漏检测报警系统和自动喷淋系统；液氨储罐四周设置围堰；车间和库房内设导流沟、门口设置漫坡。本项目设置 540m<sup>3</sup>的事故应急池，同时，污水处理区设置的调节池兼有应急功能，可收纳约 493m<sup>3</sup>的事故废水，拟设的事故应急池和调节池的容积满足事故状态下废水收集的要求。

根据本项目环境风险因素，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定期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工作，及时消除环境隐患，确保本项目的环境安全。

三、本项目应按有关规定设置排污口，实施排污口规范化管理，在本项目竣工验收时作为污染治理设施的组成部分一并验收。

四、本项目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本项目竣工后，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若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的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告表自批准之日起5年内有效，超过5年后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应当在开工前将报告表报我局重新审核。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5月10日